

松北区卫生健康局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

为依法推进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号），松北区卫生健康局编制本年度工作报告。报告主要内容包含6个部分：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、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、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与附表。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1年我局全面落实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严格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及省市区信息公开的具体要求，紧紧围绕卫生健康中心工作和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，不断提升主动公开工作质量，依法及时办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，加强重要政策文件的发布解读，积极回应公众关切，有序推动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，区卫生健康系统信息公开工作持续推进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
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3. 其他		0	0	0	0	0	0	0	

	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情况

2021 年我局没有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案件。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。一是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发布机制需进一步修改完善。二是我局政府信息公开的数量、政策解读工作等方面还需进一步改进。

(二) 具体的解决办法和改进措施。一是不断完善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发布审核机制，严格对发布上网的政府信息进行保密审查，经过单位经办人、分管领导、主要领导签定保密审查表后发布。二是进一步提高信息公开更新频率，加强政策解读力度。结合工作实际，加强对属于主动公开的，涉及面广、社会关注度高的医疗卫生健康领域政策文件的解读。对各类公开的内容进行进一步规范 and 梳理，不断提高我局政

府信息公开质量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